

##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充分调动公司优秀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方式：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不超过人民币86.6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实际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

资金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及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本次拟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用于公司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时，公司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将上述股份转让完毕，则未转让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做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86.60 元/股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54,734 股至 2,309,46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208,897,000 股的比例为 0.55%至 1.1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除权除息事项，自股票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

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4 日